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2 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2 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已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9 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宫宇飞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审议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业绩公告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6 年第一季度 A 股报告及 H 股业绩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上披露的《龙源电力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0）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<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，并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龙源电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。

3.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部门设置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部门设置。增设海外事业部；实行党委巡察办公室与审计部合署办公，审计部更名为审计部（党委巡察办公室），任命孟京辉女士担任审计部（党委巡察办公室）负责人；工会办公室更名为工会工作部独立办公，党建工作部（党委宣传部、工会办公室、团委）更名为党建工作部（党委宣传部、团委）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编制公司 2026 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及项目计划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6 年内部审计工作要点及项目计划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<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经修订的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》，并相应废止原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管理办法》《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事项清单制度》两项制度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向 18 家控股子公司提供股东借款，合计借款金额人民币 17.35 亿元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 2 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源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4 月 29 日